

##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于2019年1月15日下午15:00在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添大道114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光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、变更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新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“新增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”并将该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新项目“中药配方颗粒建设项目”，变更募投项目“中药制剂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”实施地点并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实施进度，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的考虑审慎作出的决定，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终止、变更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新项目，更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和市场发展，更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、变更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新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时发布的《关

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、变更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新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对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、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，将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计划完成时间从2019年6月延期至2020年12月，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此次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本次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计划完成时间从2019年6月延期至2020年12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时发布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1月16日